

创泽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无法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

2018 年半年报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创泽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（原名“山东创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，由于时间和人员无法协调，未能完成 2018 年半年报编制工作。鉴于上述原因，公司预计无法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 2018 年半年报。

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，公司提示：公司股票已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。如果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前（含 10 月 31 日）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半年报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存在公司股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董事会对 2018 年半年报无法按时披露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18-028

创泽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15日